

##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3月29日下午在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亲自参加现场会议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能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完善涵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高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监察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其内部稽核、内控体系完备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2018 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2018 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财务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追溯调整 2018 年度

期初及上年同期财务数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暨调整研发费用归集方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暨调整研发费用归集方法符合《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等有关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是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暨调整研发费用归集方法不会对公司当期和变更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暨调整研发费用归集方法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暨调整研发费用归集方法。

## 七、审议通过《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

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格式与内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参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登记机关、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